

账户名称: \_\_\_\_\_

经办人姓名: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账户账号: \_\_\_\_\_ (新开户免填)

交易账号: \_\_\_\_\_ (新开户免填)

产品代码: \_\_\_\_\_ 产品名称: \_\_\_\_\_

请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或签字笔,以正楷字填写。如遇选择项,请在  内划“√”,涂改无效。

提示: 认/申购/参与时可以同时选择该产品的最新分红方式,其他情况下只能选择一项。

认/申购/ 参与	认/申购/参与金额:	小写: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角	分
	大写: _____													

赎回/ 退出	赎回/退出份额:	小写: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份		
	大写: _____ 份													
	如果发生巨额赎回,请选择将当日未获确认的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顺延赎回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赎回													

转托管	原申请单编号: _____ (两步转托管转入时填写) 转入交易账号: _____ (一步转托管时填写)													
	转入方席位号: _____ (跨系统转托管时填写)													
	转入销售商: _____	小写: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份		
	份额 大写: _____ 份													

基金转换	转入基金名称: _____													
	转入基金代码: _____	小写:	十	亿	千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份		
	份额 大写: _____ 份													

分红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红利 <input type="checkbox"/> 红利再投资
------	--

交易撤单	拟撤销的申请编号: _____ 业务类型: _____													
	申购/参与金额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赎回/退出份额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风险适应性	如本次所认/申购/参与、转换转入的产品与本人/本单位风险承受能力测试结果不匹配,则 <input type="checkbox"/> 暂停交易并联系本人/本机构进行确认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交易
-------	---

<p><b>声明:</b> 本机构/本人已经充分知晓投资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风险,了解国家有关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和反洗钱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已经仔细阅读过业务规则、业务办理指南及《基金投资风险提示函》,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自行承担投资风险。</p> <p>投资者预留印鉴:</p> <p>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柜台受理:	投资顾问:
	柜台录入:	柜台复核:
	网点盖章:	

## 填写指南

一、业务规则请参见我司网站：[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二、注意事项：

1. 本公司直销中心在每个交易日 15:00 前受理的交易申请视为该日的申请，15:00 以后受理的申请视同下一交易日的申请。基金发行期接受认购申请的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具体见发行公告。
2. 本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材料仅作表面真实性审查。机构凭预留印鉴，个人凭签章进行的交易行为均视为投资者本人所为，由此造成的结果由投资者承担；
3. 投资者应保证其依法有权投资本公司基金或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并且其用于投资本公司基金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来源合法，不存在任何瑕疵，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 认购申请只有当投资者的足额资金到达我公司直销专户后才予办理，认购资金最迟必须在认购截止日下午 4 点前到达我公司直销专户。投资者的足额资金在提交认购申请日前（含该日）到达我公司直销专户的以提交认购申请日为有效受理日，其它以实际资金到账日为有效受理日。
5. 对于申购/参与申请，投资者的足额资金在提交申购/参与申请日前（含该日）到达我公司直销专户的以提交申购/参与申请日为有效受理日。认/申购/参与时可以同时选择该产品的最新分红方式。客户可以另外设置每只产品的分红方式，客户某只产品的分红方式以最近一次的确认的申请为准；
6. 金额或份额的大小写不一致时，本申请无效；
7. 如果发生巨额赎回/退出，本公司在当日接受赎回/退出比例不低于基金合同约定比例的前提下，可以对其余赎回/退出顺延办理。顺延办理的赎回/退出以顺延的实际交易日产品单位净值为准计算赎回/退出金额；投资者未能赎回/退出部分，投资者在提交赎回/退出申请时应做出延期赎回/退出或取消赎回/退出的明示。注册登记中心默认的方式为延期赎回/退出。选择延期赎回/退出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退出，直到全部赎回/退出为止；选择取消赎回/退出的，当日未获赎回/退出的部分申请将被撤消。
8. 销售网点受理业务申请，并不表示对本申请予以确认，最终结果以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的登记为准；
9.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直销中心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9 层

邮编：200120

电话：021-38555678 传真：021-68870708

10. 客服热线：4007004518(免国内长途费)、95105680(免国内长途费)、021-38789555

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http://www.ftsfund.com)

客服邮箱：[service@ftsfund.com](mailto:service@ftsfund.com)